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
葵青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二零二五）

議題：建議在興芳路與葵富路交界路口設立對角行人過路處

運輸署回覆：

我們備悉議員提出在興芳路和葵富路交界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的建議。對角行人過路處是運輸署推出的行人友善措施之一，讓行人可以選擇以較短距離橫過至路口的對角位置，節省步行時間，改善行人環境。雖然對角行人過路處可以改善行人過馬路的步行環境，但由於香港是一個密集城市，路口車流一般較為繁忙，於交通較繁忙的路口增設對角行人過路處，很多時候需於燈號運作上作較大的調整並減少行車綠燈時間，影響該路口及附近一帶交通。因此，有實際需要應個別路口是否適合設立對角行人過路處進行小心評估，以免造成交通擠塞。

去年，運輸署揀選了沙田沙角街與逸泰街交界路口及尖沙咀加拿分道與加連威老道交界路口作為試點，並分別於 1 月及 8 月在有關路口設立對角行人過路處，以測試及評估道路使用者使用該路口的情況、過路處的安全性及其詳細設計安排，從而協助制定一套適用於香港的對角行人過路處設計標準及指引。運輸署在挑選上述兩個試點位置時，除考慮上述測試重點外，亦特意揀選原有行人綠燈時間比較充裕的路口進行測試，確保在不大幅影響路口的通行能力的大前提下盡快開展試驗。試驗計劃至今成效正面，有關路口整體運作安全暢順，同時便利了過路的行人。

為爭取進一步推展對角行人過路處，除上述兩個正在測試的路口試點之外，運輸署正積極評估在其他燈控路口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的可行性，當中包括社會各界和議員在試驗計劃期間建議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的地點。運輸署在評估個別路口是否適合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時，須照顧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並小心考慮個別路口的交通特性及探討不同的工程方案，以確立其可行性。運輸署預計可於今年下半年完成有關的評估，用以揀選新一批的合適路口。其後，運輸署會根據評估結果、選址的具體情況及涉及的工程複雜性，審視資源並逐步規劃

及開展相關的工程。